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要約出售或邀請要約購買任何證券，本公佈或其任何內容亦不構成任何合約或承諾之基礎。本公佈或其任何副本不可攜入美國或於美國分發。

本公佈所載資料不會於美國或美國境內直接或間接分發。本公佈並不構成或成為於美國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本公佈所述股份及債券並未亦不會根據證券法登記，且除非已根據證券法之登記規定登記或獲豁免登記，否則將不得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股份或債券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Shui On Land Limited 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72)

人民幣27.20億元於二零一五年到期
以美元結算之4.50厘可換股債券（「債券」）

調整債券之換股價

本公司謹此宣佈，債券之換股價因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派發而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起由每股3.64港元調整為每股3.59港元。

茲提述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日刊發之公佈（「債券公佈」）及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刊發之發售通函，內容涉及有關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債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2.865億元之債券被購回、贖回及註銷。因此及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債券之未贖回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335億元。債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本公佈內容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022港元（「中期股息」）。中期股息將約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以現金方式向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派發。

茲通告，根據債券條款及條件項下第6(C)(3)條所載之調整規定，換股價將因中期股息而作出調整。

債券之換股價將由目前的每股3.64港元（「現時之債券換股價」）調整至每股3.59港元（「經調整之債券換股價」），自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起生效。

於本公佈日期，有關債券的未償還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335億元，按現時之債券換股價及經調整之債券換股價全數轉換未行使債券時將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分別為136,230,947股股份及138,128,314股股份(按人民幣1元兌1.1439港元的既定匯率換算)。

任何債券持有人對應採取的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
主席
羅康瑞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羅康瑞先生(主席)及黃月良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龐約翰爵士、馮國綸博士、白國禮教授、麥卡錫•羅傑博士及邵大衛先生。

* 僅供識別